

2024年度高青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高青县司法局为县政府组成部门，因单位职责涉密，不予公开。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高青县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

纳入高青县司法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高青县司法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4.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21.6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1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6.4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76.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876.43	总计	62	876.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76.43	876.31	0.00	0.00	0.00	0.00	0.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4.65	2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68	621.56	0.00	0.00	0.00	0.00	0.12
20406	司法	621.68	621.56	0.00	0.00	0.00	0.00	0.12
2040601	行政运行	597.27	597.15	0.00	0.00	0.00	0.00	0.1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79	2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62	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	13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67	3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3.49	3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76.43	793.89	82.5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5	0.00	24.6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5	0.00	24.65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4.65	0.00	24.6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68	597.27	24.4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621.68	597.27	24.4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97.27	597.27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79	0.00	22.79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62	0.00	1.6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	102.94	33.4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94	102.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67	33.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3.49	0.00	33.49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3.49	0.00	33.4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87	59.8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7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65	24.6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1.56	621.5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6.43	136.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82	33.8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87	59.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76.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76.31	876.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76.31	总计	64	876.31	876.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6.31	793.77	82.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5	0.00	24.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5	0.00	24.65
2010301	行政运行	24.65	0.00	24.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56	597.15	24.40
20406	司法	621.56	597.15	24.40
2040601	行政运行	597.15	597.15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2.79	0.00	22.79
2040606	律师管理	1.62	0.00	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43	102.94	33.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94	102.9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67	33.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0	62.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	7.27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3.49	0.00	33.4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3.49	0.00	33.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2	33.8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2	33.8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2	33.8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87	59.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87	59.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87	59.87	0.00
---------	-------	-------	-------	------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高青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2	0.00	2.94	0.00	2.94	0.38	3.32	0.00	2.94	0.00	2.94	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76.43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4.15万元，下降1.59%。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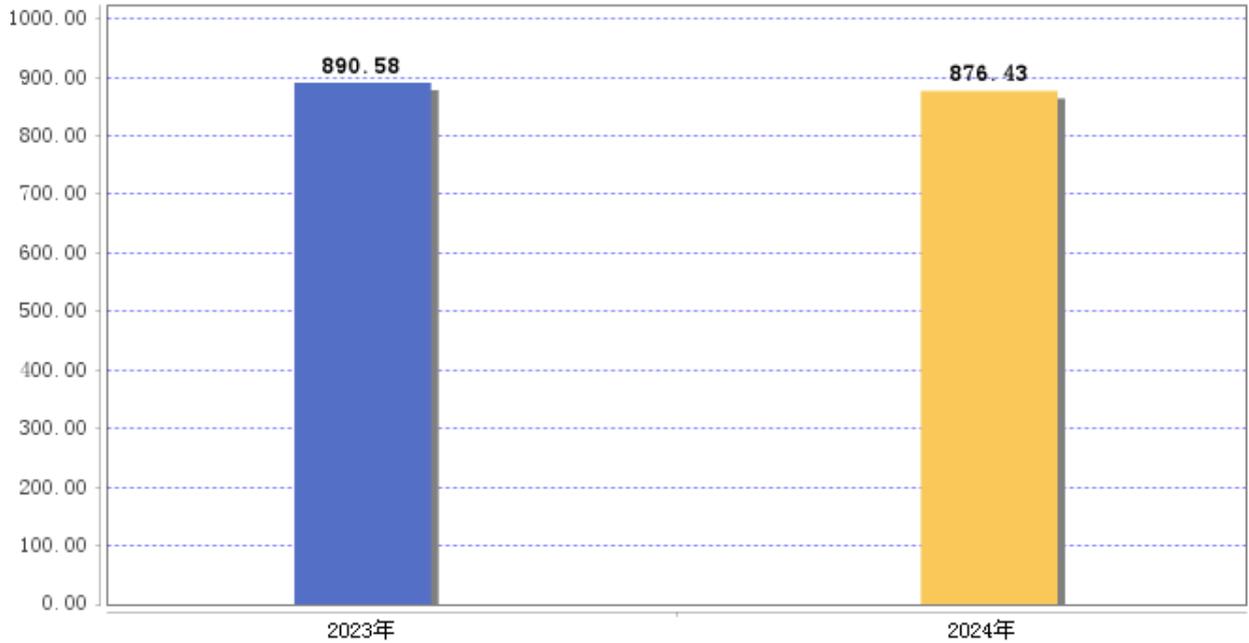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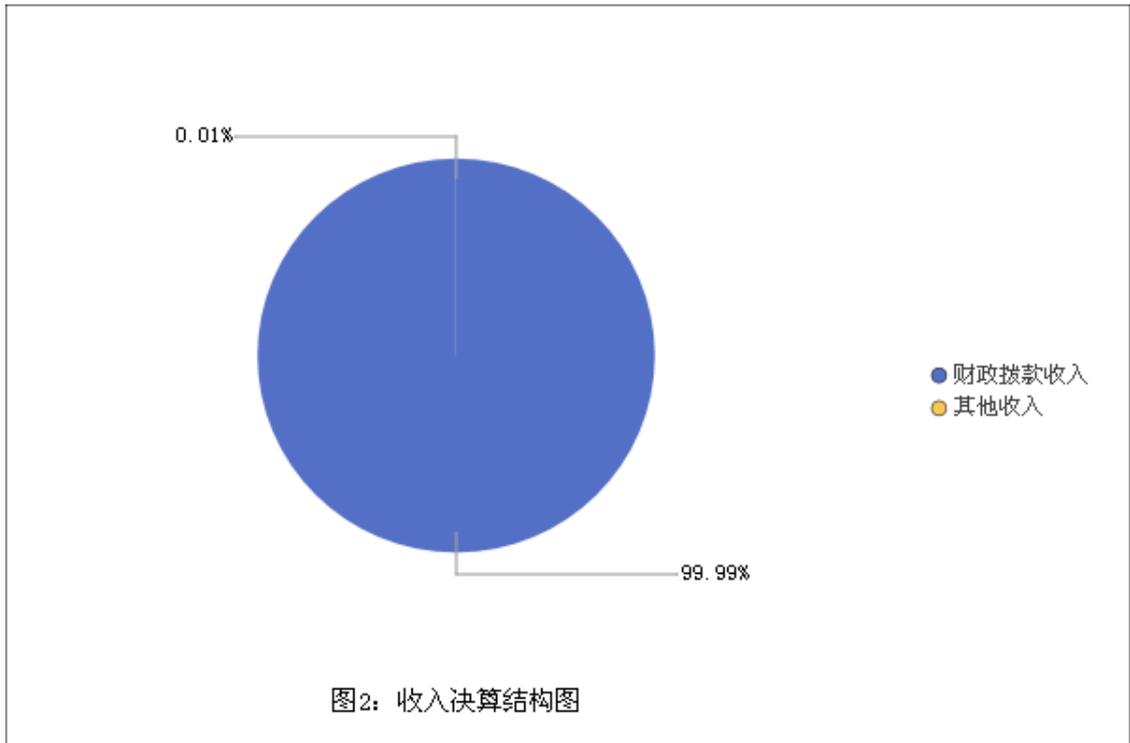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876.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76.31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0.12万元，占0.01%。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876.31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4.27万元，下降1.6%。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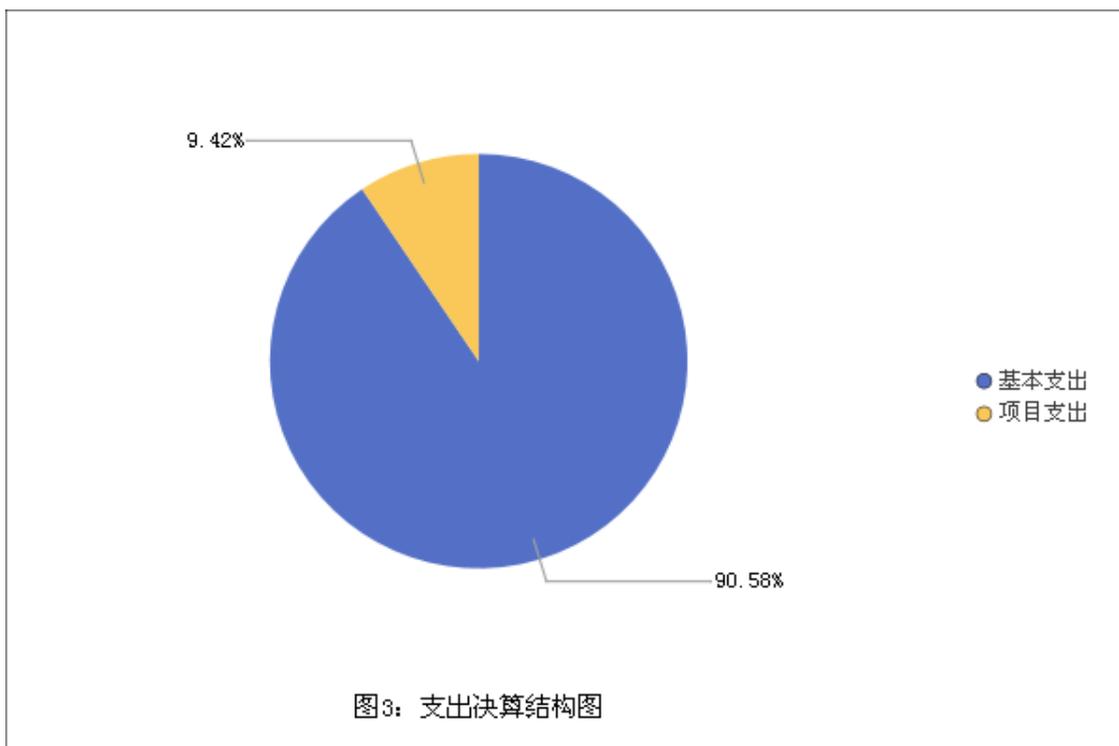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1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12万元，增长100%。主要是返还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工作补助经费。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876.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3.89万元，占90.58%；项目支出82.54万元，占9.42%。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793.8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15.98万元，下降1.97%。主要是人员经费减少。

2、项目支出82.54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1.83万元，增长2.27%。主要是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工资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76.31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4.27万元，下降1.6%。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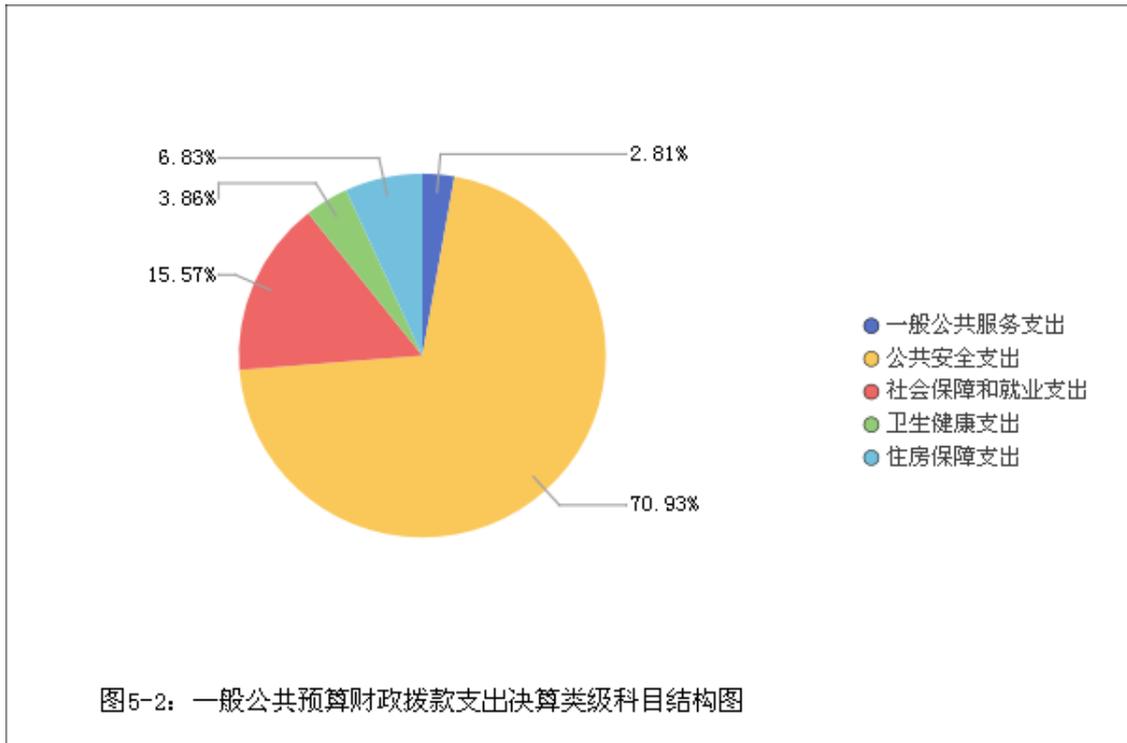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6.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4.27万元，下降1.6%。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6.3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支出24.65万元，占2.81%；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621.56万元，占70.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36.43万元，占15.5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3.82万元，占3.86%；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59.87万元，占6.8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57.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7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2.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827.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606.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16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5.6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34.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不够精准。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2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准确。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34.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不够精准。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39.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不够精准。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5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不够精准。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793.77万元，包括人员经

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29.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63.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高青县司法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

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4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高青县司法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3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接待，共计接待25批次、15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8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02%，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精准。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高青县司法局组织对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68.94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7.7%。组织对“律师公证管理经费”等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8.94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司法局2024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律师公证管理经费”等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72分。全年预算数为34.44万元，执行数为33.49万元，完成预算的97.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2. 律师管理公证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86分。全年预算数为5.66万元，执行数为1.62万元，完成预算的28.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3. 退休一次性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19万元，执行数为4.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好。

4. 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65万元，执行数为24.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好。

2024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部门重点评价结果。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 to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主要用于司法行政部门开展法律援助等基层业务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主要用于司法行政部门开展律师公证管理等基层业务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主要用于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工资及保险。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医疗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工资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44	34.44	33.49	10	97.24%	9.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44	34.44	33.4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7个退役士兵专项公益性岗位工资，缴纳保险等管理费用。		每月按时发放7个退役士兵工资，按时为其缴纳保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资金	≤34.44万元	≤34.44万元	5	5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工资标准	≤4.92万元/人.月	≤4.92万元/人.月	5	5		
	数量指标	绩效工资发放人数	≥7人	≥7人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薪酬待遇发放人数	≥7人	≥7人	10	10	
		质量指标	退役士兵上岗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出勤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失业退役士兵再就业率	≥95%	≥95%	10	10	
			改善失业退役士兵基本生活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岗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9.7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律师公证管理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6	5.66	1.62	10	28.62%	2.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6	5.66	1.6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上交中央、省、市公证协会会费和公证赔偿金，参加上级公证协会的各类活动；印制宣传材料，宣传公证业务；维护公证专用网络平台，定制公证服装，案件调查取证；完成党委、政府等部门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认真办理好群众、企业的公证案件。			因公证案件标准调整，本年度办理公证案件400件，办理公证案件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95%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公证案件数量	≥450件	400	10	8	因公证案件受理部分标准提高，本年度办理公证案件数量下降
		质量指标	出具公证书质量	提高	提高	15	15	

	时效指标	办理公证案件及时率	≥95%	≥95%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法律诉讼案件量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使公证职能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公证业务的满意度	≥95%	≥95%	5	5	
		群众对公证业务的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0.8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张佃忠退休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19	4.19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19	4.1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张佃忠发放退休一次性补贴			本年度已为其足额发放退休一次性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一次性补贴经费	≤4.194万元	≤4.194万元	5	5	
			补贴发放标准	≤233元/人.月	≤233元/人.月	5	5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数量	≥1人	≥1人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发放次数	≥1次/人	≥1次/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100%	5	5		
			补贴发放人员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保障	保障	10	10		
			保障退休人员基本权益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	维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张风森）						
主管部门		高青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高青县司法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4.65	24.6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4.65	24.6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保障优抚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		本年度已对优抚对象发放抚恤金，保障其生活水平不低于本地的平均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抚恤金资金总额	≤24.64748万元	≤24.64748万元	5	5	
		抚恤金发放标准	≤24.64748万元/人	≤24.64748万元/人	5	5		
	数量指标	发放抚恤金人数	≥1人	≥1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抚恤金次数	≥1次/人	≥1次/人	10	10		
			质量指标	抚恤金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抚恤金发放资质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格认定及时性	≥90%	≥9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率	≥95%	≥95%	10	10		
			优抚对象的自豪感、获得感提升率	≥95%	≥95%	10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